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Mo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3)

於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5年8月28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各自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 總數之百分比 ¹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誠如通告決議案所載，批准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以及其附帶的所有事宜。	3,947,848,907 (100.0000%)	0 (0.0000%)	3,947,848,907

附註：

1. 所有百分比皆計至小數點後4個位。
2.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3.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有5,864,091,256股股份，該總數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4.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除持有本公司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獲獎勵未歸屬股份的受託人（其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5A條就上市規則規定須經股東批准的事宜放棄投票）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5.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6.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時的監票員。
7. 中期股息將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向於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8.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A)條，執行董事潘東女士、羅秋平先生、羅東女士、潘國樑先生及肖海珊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uno Robert MERCIER先生、顏文玲女士及胡野碧先生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東

香港，2025年9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潘東女士、羅秋平先生、羅東女士、潘國樑先生及肖海珊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uno Robert MERCIER先生、顏文玲女士及胡野碧先生。